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ETTLEMENT HOLDINGS LIMITED 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

## 自願性公佈 獲得歐盟範圍電子貨幣機構許可證

本公佈乃由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IBS」）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立陶宛央行（「**BANK OF LITHUANIA**」於2017年3月29日授予UAB「**IBS LITHUANIA**」（「**IBS立陶宛公司**」，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ELECTRONIC MONEY INSTITUTION LICENSE**電子貨幣機構許可證（「**EMI許可證**」）。

EMI許可證由歐盟央行發行，無限期有效。EMI持牌機構可以為整個歐洲區內的客戶開立多幣種賬戶並提供存款、提現、轉賬、匯兌等跨境電子貨幣服務。EMI持牌機構還可以對歐洲區內的客戶發行IBAN支付卡（包括預付款、借記、貸記），方便客戶直接收款。

除上述經營範圍，IBS還可以為歐洲的電子商務業務提供支付通道，並整合現有的支付通道服務供應商，共同面向最終商戶提供及時支付、高效、安全的金融產品和服務。

早在2016年10月，IBS就已完成了與歐盟央行SEPA系統的對接，開通歐盟區域下一代清結算網絡平台，覆蓋歐洲31個國家和地區。本次EMI許可證的獲得將使得IBS不僅可以服務於金融機構，還可以面向歐洲區域廣大的企業和個人直接提供包括支付、匯兌、存款、發行支付卡等更豐富的金融支付服務。

本公司在完全遵守歐盟央行相關法律法規的基礎上，會全力拓展歐洲地區的業務，基於創新的金融科技技術，面向整個歐洲的企業和消費者市場提供支付和金融服務，並促進中歐雙邊貿易、歐洲多邊貿易的支付與結算的便利。

承董事會命  
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峰

香港，2017年3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羅峰先生（主席）、袁亮先生、欒利女士及李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文傑博士、葉勇先生、張光生先生、陳少達先生及邵平先生組成。